

三门峡市湖滨区财政局 文件 三门峡市湖滨区农业农村局

三湖财预〔2024〕604号

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的通知

区农业农村局、磁钟乡、崖底街道：

根据市财政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《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的通知》（三财预〔2024〕839 号）、《关于 2024 年湖滨区第四批衔接资金项目和高庙乡、区乡村振兴局、区金融办项目变更批复的通知》（三湖巩固脱贫组〔2024〕7 号）、中共三门峡市湖滨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研究批复《关于 2024 年湖滨区第五批衔接资金项目批复的通知》（三湖农领〔2024〕7 号）

文件，现下达 2024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巩固脱贫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260 万元下达给你们。支出时请列入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乡村振兴支出”，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50399—其他资本性支出”，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财政部门拨付专项资金时，要在指标文件中注明资金的名称及具体规模。此次下达的补助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，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。

二、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》、《关于加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》（豫财农综【2022】5 号）、《湖滨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三湖财（2021）116 号）等相关要求，加强项目谋划等前期工作，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，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，严禁用于负面清单项目。

三、全面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》要求，按照《三门峡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三财农综【2021】4 号）等制度要求，切实管好用好资金，落实绩效管理要求，科学设置绩效目标，及时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，强化结果运用，科学设置绩效目标，及时开展绩效监控和评价，强化结果运用，及时掌握财政衔接推进乡村

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情况。

四、切实加强资金监管，及时掌握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情况。全面落实公告公示制度，资金分配结果一律公开，乡村两级项目安排和资金使用结果及绩效一律公告公示，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。

附件：2024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

2024 年 9 月 27 日

2024 年第二批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序号	单位	项目名称	项目类型	资金 (万元)
1	区农业农村局	2024 年湖滨区产业奖补	产业项目	35
2	崖底街道	2024 年湖滨区崖底街道陈宋坡村日光温室大棚建设项目	产业项目	180
3	磁钟乡	2024 年湖滨区磁钟乡杨家洼村农业机械项目	产业项目	45
合计				260

绩效目标批复表（2024年度）

项目名称	2024年湖滨区崖底街道陈宋坡村日光温室大棚建设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	茹蕴泽 18839888007	
主管部门	崖底街道		实施单位		崖底街道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		200	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	200			
	其他资金		0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	
	目标1：项目建成后，预计带动村集体经济年增收约10万元左右。 目标2：带动陈宋坡村周边村群众约20余人就业，实现务工增收，推动当地经济发展。 目标3：带动周边群众发展蔬菜大棚种植积极性，有效提高当地农民收入。	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：新建日光温室大棚		10栋	
			指标2：购建棉袄、卷被机、滴灌、水电等配套设施		10套	
		质量指标	指标1：项目验收合格率		100%	
			成本指标		指标1：工程建设造价	200万元
			时效指标		指标1：项目完成及时率	10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1：特色产业带动村集体经济收入（年总收入）		≥10万元	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1：特色产业带动务工就业岗位		≥20个	
			指标2：调整、优化产业结构		效果明显	
		生态效益指标	指标1：改善农户农作环境		明显改善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1：工程设计使用年限		≥8年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指标1：受益村民满意度		≥95%	
			指标2：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		≥95%	
财政部门批复意见		经中共三门峡市湖滨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审定，同意实施绩效目标				

绩效目标批复表（2024年度）

项目名称	2024年湖滨区磁钟乡杨家洼村农业机械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		贾雨童 1873989205
主管部门	磁钟乡政府		实施单位		磁钟乡政府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		50		
	其中：财政拨款		50		
	其他资金		0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
	目标1：项目建成后，由村党支部经营，预计年增加集体经济收入2.5万余元 目标2：推动农业现代化，促进农村经济发展，提高农民收入。 目标3：机械化种植，不仅提高了农业生产效率，还带动农户农业种植热潮，为进一步实现乡村振兴夯实基础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指标1：购置1504大型拖拉机		1台
			指标2：购置350型液压翻转犁		1台
			指标3：购置250型旋耕机		1台
			指标4：购置220秸秆还田机		1台
			指标5：购置谷物联合收割机		1台
		质量指标	指标1：设备验收合格率		100%
		成本指标	指标1：设备购置成本		50万元
		时效指标	指标1：设备及时交货率		10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指标1：带动村集体经济收入（年总收入）		≥2.5万元
		社会效益指标	指标1：带动农户种植热潮		效果明显
			指标2：提高农业生产效率		效果显著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指标1：农业机械设备使用年限		≥8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指标1：受益村民满意度		≥95%
			指标2：项目主管部门满意度		≥95%
财政部门批复意见		经中共三门峡市湖滨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审定，同意实施绩效目标			